

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辦理教育部 109 年度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實務研習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 109 年 3 月 18 臺教學(二)字第 1090041111B 號函核定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補助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原則。

貳、活動宗旨：

- 一、提供教師對正向管教與輔導學生原則的認知與運用，檢視學校運作三級防制之機制與成效。
- 二、透過經驗與案例分享，增加導師、教師及學務人員對輔導管教學生技能及相關法規的認知，提升對學生偏差行為的類型、成因及合理有效處置措施有關的輔導知能。

參、研習日期：109 年 12 月 11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至 12 時。

肆、研習地點：本校淡水校園守謙國際會議中心 3 樓。

伍、承辦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淡江大學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

陸、參加對象：

- 一、各大專校院及北區高中職校導師、教師、學務人員。
- 二、本校導師、教師及校務行政人員。

柒、活動流程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
08:30-09:00	報到	王鴻展組長
09:00-09:10	開幕式、團體合影	淡江大學 莊希豐副校長 武士戎學務長
09:10-10:00	專題演講(一)： 教師輔導管教學生相關法規 及學生權利認知-	真理大學法律系 吳景欽副教授
10:10-11:00	專題演講(二)： 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-談正向	國家教育研究院 洪啟昌主任

	管教與實務經驗及案例分享	
11:00-12:00	綜合討論暨經驗交流	主持人： 真理大學蘇淑卿學務長 與談人： 淡江大學武士戎學務長 國家教育研究院洪啟昌主任 新北市立淡水商工于賢華校長
12:10	賦歸	王鴻展組長

捌、報名方式：

- 一、請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前至 <http://spirit.tku.edu.tw/x60/> 報名。或將報名表下載以電子信箱傳送至 125216@mail.tku.edu.tw 謝謝。
- 二、全程參與研習人員，活動結束後發給 3 小時研習證明。

玖、交通資訊：

一、開車（高速公路路線圖詳附件1）

- (一) 國道1號五股交流道-北上出口於(五股 八里)出口下交流道，遵照泰山/新莊號誌指示，沿新五路二段右轉成泰路，接著走龍米路一段，接著上關渡大橋為靠右走，接著走民權路(淡水市區)接中正東路一段，於淡水捷運站前右轉學府路直上淡江大學。
- (二) 國道1號南下於重慶北路出口下交流，走重慶北路四段，叉路處靠左於承德路五段向左轉，沿承德路行至七段接著走民權路(淡水市區)，再走中正東路一段直到淡水捷運站，右轉學府路直上淡江大學。

二、活動接駁車：捷運紅線淡水站，活動當日上午8點20分至50分本研習活動專用接駁車。

三、公車：臺北捷運紅線淡水站(終點)下車後，前往公車轉運站，轉搭下列公車。

- (一) 搭乘指南客運紅27(捷運站-淡江大學)公車，至淡江大學(側門)終點站下車後，進入淡江大學步行約10分鐘到達會場。
- (二) 搭乘淡水客運紅28(捷運站-淡江大學)公車，至淡江大學終點站下車後，步行約3分鐘到達會場。上述兩班公車車程約15分鐘，公車路線圖如附件2。